

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醫務人員徵才公告
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工務室(公用設備組)
職 稱	契約醫務管理專員
名 額	1人（得依需要列備取2名，儲備期限6個月）
上網期間	即日起至民國112年11月24日止
資格條件	一、國內、外大學院校相關學系研究所畢業獲有碩士學位者 二、熟悉EXCEL、WORD、POWERPOINT等文書作業操作。 三、建築物機電工程或建築裝修等相關工作經驗，並具備相關計畫報告撰寫經驗者；具ESG相關專業證照尤佳。 四、瞭解企業ESG永續發展計畫運作流程，且具溝通、執行、繕寫公文，能獨立作業者尤佳。 五、人格特質：樂觀進取、認真負責、言行端正，具高度工作熱忱。 六、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6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退除役官兵者優先錄用。 七、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就業弱勢身份者加總分百分之5，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
工作項目	1、負責本院ESG環境永續規劃、執行、永續報告書編制。 2、公用設備組機電工程維管業務。 3、其他交辦事項。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2年8月21日輔人字第1120059918號函核定『契約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
工作地點	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1650號臺中榮民總醫院(工務室)
工作時間	上午8:00至下午17:30(中午12:00-13:30休息時間) 與配合機關建築工程進度與搶災有需要時，經協商雙方同意，彈性工作時段
考試地點	另行通知
甄試項目	1、筆試(50%) ESG管理相關內容 2、口試(50%)
甄試時程	筆試、口試日期：於考前以e-mail或電話另行通知。

檢附文件 及 聯絡方式	1. 請依序檢附履歷表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、專業證書等相關文件影印本，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 17 時 30 分前，掛號郵寄「407219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工務室 陳韋志醫務管理師收」(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臺中榮民總醫院工務室契約醫務管理專員」)，以郵戳為憑（逾期不予受理），為確保面試者權益，請同步 MAIL 及電話聯繫，以確認主辦單位有確實收到履歷資料。 2. 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電話或手機及 E-MAIL。 3. 經審查符合甄試資格者，另行通知參加甄試，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 4. 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5. 儲備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出缺，則依序遞補，候補期限 6 個月內。 6. 聯絡人：臺中榮民總醫院工務室 陳韋志醫務管理師 7. 聯絡資訊：04-23592525 分機 2321、Email： vicchen@vghtc.gov.tw
備 註	1、請攜健保卡或身份證正本、筆試用必要文具(筆、修正帶)應考。 2、開始考試後，逾10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 3、依衛福部規定進出醫院室內空間須全程戴口罩。